深圳市生态环境专业（非考核认定）——自评符合条件情况审核表

勾选**申报专业**：生态环境工程 生态环境管理与咨询 生态环境监测专业

勾选**申报级别**：技术员 助理工程师 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正高级工程师

|  |  |  |  |
| --- | --- | --- | --- |
| **申报人** |  | **申报单位** |  |
| **一、自评符合申报类型条件情况（请在具备材料的选项打“√”）**1.本人自评以当前学历资历申报职称（普通申报 转系列申报 转专业申报 破格申报 省外(中央单位) 职称确认），符合职称申报条件并已按要求提交佐证材料。 |
| **2.已上传符合**申报类型的**佐证材料清单** |
| 1. 符合**普通申报**申报的材料：

 最高学历、学位证书 国外学历认证证明**现职称证书** 深圳市职称证书 广东省内深圳市外职称证书+取得职称证时当地的社保缴纳记录、评审表 广东省外职称证书+取得职称证时当地的社保缴纳记录+评审表/任职证明（缺一不可）**职业证书** 国内职业资格证书(参照《深圳市生态环境专业职称评审申报指南》的附录国家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与职称对应表)+证书查验截图 国际职业资格证书，须在《深圳市国际职业资格视同职称认可目录》内 港澳台破格人才身份证明及工作年限证明材料 | 1. 符合**转专业**申报的材料：

 最高学历、学位证书 国外学历认证证明 工程系列同层级所有职称证书 国内职业资格证书+证书查验截图。（职业资格符合《国家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与职称对应表（2024年度）》，详见《深圳市生态环境专业职称评审申报指南》附录 转岗说明（需说明转岗时间和工作内容，并加盖单位公章） 其他(自行补充):  | 1. 符合**转系列**申报的材料：

 最高学历、学位证书 国外学历认证证明 原系列同层级职称证书 原系列低一层级职称证书 其他(自行补充): **（4）**符合**破格申报**的材料： 普通破格：申报推荐表正高级2份及推荐人职称证 海外高层次人才破格：3位国内专家鉴定及职称证 其他破格：比赛通知及获奖佐证材料 其他(自行补充)：  |
| **二、自评符合学历资历条件情况（在相符性选项打“√”并填写文字）****1.**自评符合职称相关政策文件依据中学历资历条件的条款号： 本人**普通申报，**符合粤人社规〔2019〕53号第三章 第…… ，条款内容是： （*抄写条款内容*） （*此处填写方法：对应53号文件中学历资历的序号，须具体到最小编号，****写法举例****：如博士学位申报高级工程师，则填写：符合第三章四（一）第1条 具备博士学位，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满2年*） 本人**转系列(专业)，**符合粤人发〔2007〕197号、粤人社规〔2020〕33号，以及粤人社规〔2019〕53号文件第三章 第…… ，条款内容： （*抄写条款内容*） （*此处填写方法：对应53号文件中学历资历的序号，须具体到最小编号，****写法举例：****如转专业申报生态环境工程专业高级工程师，则填写符合第三章四（一）第4条（1）*） 本人**普通破格**，符合粤人社规〔2019〕53号第三章 第…… 条款内容： （*抄写条款内容*） （*此处填写方法：对应写53号文件的序号，须具体到最小编号，****写法举例****：如破格申报高级工程师，则填写：符合第三章四（一）第4条（1）*） **高层次留学回国人才破格申报，**依据粤人发〔2004〕223号 **在深工作港澳台专业人才破格申报，**依据粤人社发〔2019〕38号**2.已提供符合学历资历要求的佐证材料（已提供的打“√”）** 最高学历、学位证书 国外学历认证证明 学历验证证明（包括但不限于学信网无法查验、中专学历、技工院校学历、党校、2001年以前取得的学历证书等） 港澳台破格人才身份证明及工作年限证明材料 |
| **三、自评符合工作能力（经历）条件情况**本人自评符合粤人社规〔2019〕53号中工作能力（经历）条件条款号：第三章X（二）第X条 ，条款内容： （*抄写条款内容*） ，并已在系统填写“个人自我评价”，提交佐证材料。（*此处填写对应文件序号，须具体到最小编号，****写法举例****：符合第三章四（二）第1条*） |
| **四、自评符合业绩成果条件情况**1. 本人自评符合粤人社规〔2019〕53号文件中业绩成果条件**第三章第X条(三）第X点 ，** 条款内容： （*抄写条款内容*） ，并已按要求提交佐证材料。

*（此处填写方法：填写53号文件中符合的业绩成果条件序号，须具体到最小编号，****写法举例：****符合粤人社规〔2019〕53号第三章四（三）1(5)，以及第三章四（三）1（6））*1. **已提供的符合业绩条件佐证材料**清单**（**业绩项目总数不超过20条，获奖不超10项，**填写内容须和系统提交保持一致，按条件序号归类材料情况，）**

**（1）**符合**第三章第X条(三）第X点**的佐证材料：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佐证材料有效性、完整性自查（***只需在已提供材料选项打“√”***） |  |
| 是否代表作 | 是否制作材料目录 | 合同关键页（应有合同期、合同任务、团队名单、盖章页等内容） | 获奖佐证（须附证书、举办单位正式文件+查询网址+查询截图，社会科技奖励须经政府或行政主管部门行文批准设立或备案） | 知识产权佐证（证书、案例） | 验收佐证 | 其他佐证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5 |  |  |  |  |  |  |  |  |
| 6 |  |  |  |  |  |  |  |  |
| … |  |  |  |  |  |  |  |  |

（2）符合第三章**第X条(三）第X点**的佐证材料：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佐证材料有效性、完整性自查（***只需在已提供材料选项内打“√”***） |  |
| 是否代表作 | 是否制作材料目录 | 合同关键页（应有合同期、合同任务、团队名单、盖章页等内容） | 获奖佐证 （须附证书、举办单位正式文件+查询网址+查询截图，社会科技奖励须经政府或行政主管部门行文批准设立或备案） | 知识产权佐证（证书、案例） | 验收佐证 | 其他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5 |  |  |  |  |  |  |  |  |
| 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五、自评符合学术成果条件情况****1.**本人自评符合粤人社规〔2019〕53号文件中学术成果条件要求**：第三章第X条(四）第X点，**条款内容： （*抄写条款内容*） ，并已按要求提交佐证材料*（须具体到最小编号，写法****举例****：符合第三章四（四）1，以及第三章四（四）2）*。**2.已提供的符合条件学术佐证材料清单*（*填写内容须和系统提交保持一致*）***：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题** |  | 佐证材料有效性、完整性自查（***对已提供材料选项打“√”***） |
| 是否代表作 | **专著/译著**须有封面+目录+版权页+本人撰写正文内容 | **论文**须有封面+完整目录+正文+论文内容收录的网址链接+收录截图 | **境外论文**须有封面+完整目录+正文+中文翻译+论文检索证明 | **专项技术分析报告**已提供报告全文+鉴定意见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 **申报人承诺：**本人已充分了解广东省深圳市2024年度职称评审的申报要求，确保所有申报材料、申报信息真实、完整，申报资质有效。本人对全部申报材料、申报系统中所填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并授权及同意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使用本人的信息和资料，通过相关机构就有关事项进行核查。本人已了解《职称评审管理暂行规定》(人社部令第40号)、《职称评审监管暂行办法》(人社部发〔2024〕56号)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如有提供虚假材料剽窃他人作品和学术成果或者通过其他不正当手段申报职称的行为，愿意承担相关的行政、经济和法律责任。以上内容，郑重承诺!申报人（本人亲自签名）：  |
| （提醒：本年度职称申报时间**2025年2月17日**至**3月21日18时**，系统退回修改提交截止时间**4月23日18时**） |